附件1

**市管企业年度薪酬信息披露参考样式**

（市管企业可增加薪酬信息披露内容和补充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）

XXX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职务 | 任职起止时间 | 2019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（单位：万元） |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 薪酬（是/否） | 在关联方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（万元） |
| 应付薪酬（1） | 社会保险、企业年金、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（2） | 其他货币性收入（注明具体项目并分列）（3） | 合计（4）=（1）+（2）+（3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备注：

 1．上表披露薪酬为我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全部应发税前薪酬。其中，第XX项由XXX（薪酬审核部门）核定。

 2．XXX、XXX等在XX关联单位领取薪酬。

3．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附件2

**上市公司年报薪酬信息披露参考样式**

（市管企业可增加薪酬信息披露内容和补充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）

XXX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职务 | 任职起止时间 | 2019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（单位：万元） |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 薪酬（是/否） |
|  | 社会保险、企业年金、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（2） | 其他货币性收入（注明具体项目并分列）（3） | 合计（4）=（1）+（2）+（3） |
| 已付薪酬（1） | 其中：2019年发放的以往年度绩效年薪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备注：

 1．上表披露薪酬为我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已发税前薪酬（含2019年发放的以往年度绩效年薪），2019年度最终薪酬还在确认，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将发布补充公告再行披露。

 2．XXX、xxx等按照有关规定在股东单位（或其他某关联单位）领取薪酬（在上表披露时以“0”或“一”表示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）。

 3．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附件3

**上市公司补充公告薪酬信息披露参考样式**

（市管企业可增加薪酬信息披露内容和补充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）

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已披露了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部分薪酬情况，现将最终薪酬情况披露如下：

XXX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职务 | 任职起止时间 | 2019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（单位：万元） |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 薪酬（是/否） |
| 应付薪酬（1） | 社会保险、企业年金、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（2） | 其他货币性收入（注明具体项目并分列）（3） | 合计（4）=（1）+（2）+（3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备注：

 1．上表披露薪酬为我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全部应发税前薪酬（不含2019年度发放的以往年度绩效年薪）。

 2．XXX、XXX等按照有关规定在股东单位（或其他某关联单位）领取薪酬（在上表披露时以“0”或“一”表示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）。

 3．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抄送：各县（市）区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

（联席会议）、福州高新区管委会。

福州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2年11月23日印发